

华府〔2021〕17号

关于王卫民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、公司、事业单位，机关各办：

根据《青浦区关于完善街镇管理体制整合街镇管理服务资源的实施方案》（青委办〔2021〕3号）文件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：

王卫民同志任华新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主任；

舒红同志任华新镇经济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
黄伟林同志任华新镇农业农村服务中心副主任；

蒋明同志任华新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副主任。

因机构调整，上述科室领导成员原职务自然免除，不再办理免职手续。

特此通知。

华新镇人民政府

2021年5月24日

